

中国法制考
洗冤录歌诀

一
二
册 函

歌洗

訣冕

錄

光緒庚子仲夏
秦中官書局刊

洗冤錄歌訣目錄

仰面致命傷十六穴

合面致命傷六穴

致命傷分輕重

傷輕卻當致命處

傷重不當致命處

未死驗傷

附保辜限期

已死驗傷

驗傷真偽

初檢

覆檢

洗濯

檢已爛屍

附四時屍變

檢骨

附骨節數目

滴血

檢地

毆傷屍訣

手足傷

器物傷

殺傷訣

殺傷辨生前死後

自刎訣

自縊訣

勒死訣

溺水訣

焚死訣

湯潑訣

服毒訣

婦女訣

孩屍訣

急救方

七釐散

檢驗雜說歌訣

隨死隨驗

死後十日半月相驗

死後停屍顏色

驗壞爛屍

覆檢證弊

辨換骨

辨人畜骨

身首異處

檢驗烏鎗傷

檢驗藥箭傷

榆驗弩弓傷

坐築致死

醉飽跌死

強捉人自縊

自撞人撞

邪祟迷顛自打身死

受刑後行房穢觸死

急症死

絞腸痧死

烏痧症死

斑痧死

痘症死

寒症死

禁口痢死

咽喉腫塞死

縮腎死

致死移弔

驗兇器

驗血衣

七殺式附

毆鬪殺

故殺

謀殺

劫殺

誤殺

戲殺

過失殺

洗冤錄歌訣

寶鑑編

仰面致命傷十六穴

仰面傷痕十六方頂心左右顙門當額角額顙頭看畢耳
竅咽喉并太陽兩乳胸膻心肚腹臍同肚脅更須詳腎囊
有子看雙獨婦女陰門恐暗傷

合面致命傷六穴

合面傷痕亦有六腦後耳根須目矚脊背脊膂穴須詳後
脅腰眼相連屬致命止此肩甲血盆腋臑傷內通筋骨死亦速

除此皆非致命痕二十二傷可更僕

致命傷亦分輕重

兩人毆一人兩傷皆致命擇其最重傷

先論緊要處次照傷痕之淺深定之

罪以一人定

傷輕卻當致命處

受傷輕重亦須詳致命傷輕限內亡色不黑青皮不破雖當死處亦容商

傷重不當致命處

若是傷重非致命限中限外總無妨但愁拳後登時死致

命傷輕亦抵償

若死者強壯平日無疾病即坐毆者以罪

未死驗傷

未死之前須保辜受傷要害莫模糊驗時註定傷何處死後分明獄不誣

附保辜限期

手足他物限二十日刀刃湯火限三十日餘限俱十日
折跌破骨墮胎無論手足他物限五十日餘限二十日
限逾一刻即爲限外餘限內果因本傷身死擬偵奏

請

定奪

已死驗傷

檢屍一報卽親行先鞠屍親口供清照供尋傷詳比對全
憑致令要分明

照供尋傷法已良猶防處處有釘傷冀門髮際兼咽鼻逐

處推求慎勿忙

婦人產門
女子陰戶

屍格親填不假人行兇器械務求真生前殘疾還須問疤
痣瘡痕總要陳

亦有生前磕跌傷紅輕青重論其常

或生前因磕跌受傷
輕而新著骨色紅

日久則消湯重而久著骨色青終身不散莫認作致命傷衆毆但問因何起致命傷痕

坐抵償

嘴有掌痕腿杖痕脚經刑夾紫光屯臉間刺字無形迹竹

簾輕敲字尚存

毒在喉間須記取銀釵黑白黑有毒白無毒立時分臥牀血墜身

多赤莫認傷痕冒上聞銀釵須自帶恐人以藥灸之則無毒亦黑

真傷堅硬滴水不流假傷柔軟滴水卽留以手指按青紅處真則堅硬

一起仍然青紅溢水不散便是真傷如係發變處將指一點指起色白滴水卽流便是假傷未腐之屍

兼腫紅色青色紫不穿窮祇緣屍變成青紫四季寒溫變